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东市监量〔2025〕15号

关于拨付 2025 年建立市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项目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）管理办法》（东市监规〔2025〕1号）要求，2025年建立市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项目拟资助清单于2025年10月10日公示完毕，现对符合资助条件的20个项目进行资金拨付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本期共资助20个项目（1家单位），资助金额合计48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25 年建立市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项目资助情况表
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5 年 10 月 15 日

（联系人：李志标，联系电话：23109599）

附件

2025 年建立市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项目资助 情况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资助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镇街
1	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东莞计量院	48	石排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5年10月16日印发
